
此乃要件 請即處理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閣下如對本通函任何方面或應採取的行動有任何疑問，應諮詢股票經紀或其他註冊證券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售出或轉讓名下所有的本公司股份，應立即將本通函連同隨附的代表委任表格交予買主或承讓人或經手買賣的銀行、股票經紀或其他代理商，以便送交買主或承讓人。

本通函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證券的邀請或要約。



Xinjiang Xinxin Mining Industry Co., Ltd.*

新疆新鑫礦業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833)

**持續關連交易—經更新互供協議
及
建議修訂公司章程**

**獨立董事委員會及
獨立股東的獨立財務顧問**



普盛融資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載於本通函第23至24頁，其中載有其致獨立股東的推薦意見。獨立財務顧問致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的意見函件載於本通函第25至42頁。

新疆新鑫礦業股份有限公司謹訂於2021年12月28日(星期二)上午11時正在中國新疆烏魯木齊市經濟技術開發區合作區融合南路501號6樓會議室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大會通告已於2021年11月4日寄發予股東。

閣下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 僅供識別

2021年11月24日

目 錄

頁次

釋義	ii
董事會函件	1
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	23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25
附錄一 — 一般資料	43
附錄二 — 建議修訂公司章程	49

釋 義

於本通函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該公告」	指	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10月29日之公告，當中包括經更新互供協議之詳情
「公司章程」	指	本公司公司章程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本公司」	指	新疆新鑫礦業股份有限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於聯交所上市
「本公司產品」	指	本公司根據現有互供協議及經更新互供協議向新疆有色集團提供／將予提供之電解鎳、陰極銅、銅精礦、自產貴金屬、硫酸、水、電及其他輔助材料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建築服務」	指	新疆有色集團根據現有互供協議及經更新互供協議向本公司提供／將予提供之建築相關服務，包括工程設計、施工及設施安裝
「董事」	指	本公司任何一名董事或全體董事
「股東特別大會」	指	本公司謹訂於2021年12月28日(星期二)上午11時正在中國新疆烏魯木齊市經濟技術開發區合作區融合南路501號6樓會議室召開以批准(其中包括)經更新互供協議項下採購建築服務及供應本公司產品、經更新年度上限及建議修訂公司章程的股東特別大會

釋 義

「現有互供協議」	指	本公司與新疆有色就相互提供生產供應品及輔助服務而於2018年10月26日訂立之互供總協議
「阜康冶煉廠」	指	本公司阜康分公司從事業務活動的冶煉廠，位於新疆阜康市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H股」	指	本公司普通股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0.25元的境外上市外資股，以港元認購及買賣，並於聯交所上市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獨立董事委員會」	指	就經更新互供協議項下採購建築服務及供應本公司產品及經更新年度上限向獨立股東提供意見之獨立董事委員會，由獨立非執行董事胡本源先生、王慶明先生及李道偉先生組成
「獨立財務顧問」或 「蒼盛融資」	指	蒼盛融資有限公司，一間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可從事第6類受規管活動(就企業融資提供建議)之持牌法團，及就經更新互供協議項下採購建築服務及供應本公司產品及經更新年度上限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之獨立財務顧問
「獨立股東」	指	就經更新互供協議項下採購建築服務及供應本公司產品之交易而言，除新疆有色及其聯繫人以外之本公司股東
「獨立第三方」	指	獨立於及與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並無關連之第三方

釋 義

「喀拉通克礦業」	指	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新疆喀拉通克礦業有限責任公司，其業務活動為經營銅鎳礦場
「最後可行日期」	指	2021年11月18日，即本通函付印前為確定當中所載若干資料之最後可行日期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通函而言，不包括香港、台灣及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
「經更新年度上限」	指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根據經更新互供協議提供建築服務及本公司產品的年度上限
「經更新互供協議」	指	本公司與新疆有色就相互提供建築服務、支援及輔助服務及本公司產品而於2021年10月29日訂立之互供總協議，有關詳情載於該公告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附屬公司」	指	具有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所賦予之涵義

釋 義

「支援及輔助服務」	指	新疆有色集團根據現有互供協議及經更新互供協議向本集團提供／將予提供之服務，其中包括：(i)生產供應品、運輸及支援服務：輔助生產材料(包括銅精礦、化學材料、煤、焦炭及產品包裝材料)及作業安全產品；(ii)貯存、運輸及裝貨服務：在北京的倉儲服務(為方便向位於中國北京及其周邊地區、河北省及東北地區的本公司終端客戶銷售及分銷電解鎳)；就運送焦炭及煤等材料而提供的運輸服務；及(iii)其他支援及輔助服務：機器維修及改良；於採礦區進行地質勘探
「新疆中石油」	指	中國石油天然氣集團公司新疆分公司
「新疆有色」	指	新疆有色金屬工業(集團)有限責任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之國有獨資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發起人之一及控股股東
「新疆有色集團」	指	新疆有色及其附屬公司，不包括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及聯繫人
「新疆眾鑫」	指	新疆眾鑫礦業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之非全資附屬公司，由本公司持有97.58%股份
「亞克斯」	指	新疆亞克斯資源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	指	百分比

* 僅供識別



Xinjiang Xinxin Mining Industry Co., Ltd.*

新疆新鑫礦業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833)

執行董事：

齊新會先生

于文江先生

非執行董事：

張國華先生

周傳有先生

郭全先生

胡承業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胡本源先生

王慶明先生

李道偉先生

法定地址及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新疆烏魯木齊市

沙依巴克區濱河中路

東二巷52號

有色明園科技苑商

住社區1號樓3樓

香港註冊辦事處：

香港中環

皇后大道中99號

中環中心9樓

敬啟者：

持續關連交易—
經更新互供協議
及
建議修訂公司章程

緒言

茲提述該公告。

董事會函件

本通函旨在：

- (1) 向閣下提供經更新互供協議項下採購建築服務及供應本公司產品及經更新年度上限之詳情；
- (2) 載列獨立董事委員會關於經更新互供協議項下採購建築服務及供應本公司產品及經更新年度上限之推薦意見；
- (3) 載列薈盛融資就經更新互供協議項下採購建築服務及供應本公司產品及經更新年度上限致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之意見函件；及
- (4) 向閣下提供建議修訂公司章程之詳情。

經更新互供協議

日期： 2021年10月29日

訂約方： 本公司及新疆有色

年期： 2022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標的事項

於2018年10月26日，本公司與新疆有色就相互提供建築服務、支援及輔助服務及本公司產品訂立現有互供協議。現有互供協議將於2021年12月31日屆滿。

於2020年11月3日，本公司就現有互供協議項下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的採購建築服務及供應本公司產品相關年度上限的修訂刊發通函。上述年度上限的該等修訂已於2020年12月18日獲獨立股東批准。

於2021年10月29日，本公司與新疆有色就繼續提供建築服務、支援及輔助服務及本公司產品訂立經更新互供協議。

條款

經更新互供協議包括以下主要條款：

- 經更新互供協議之年期由2022年1月1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止，經新疆有色與本公司同意可予續期，惟須獲得聯交所及／或獨立股東之批准(如適用)；
- 本公司與新疆有色集團可從任何獨立第三方自由採購或向任何獨立第三方自由提供所需之任何服務及產品，惟新疆有色集團向本公司提供服務或供應品之條款不得遜於向任何獨立第三方提供之條款；
- 經更新互供協議訂約各方可發出不少於六個月事先書面通知終止相互提供產品及服務。然而，倘本公司以書面通知新疆有色集團本公司未能從獨立第三方取得類似產品及服務，則新疆有色集團不得終止其服務(本公司已發出書面同意准許新疆有色集團終止協議則除外)；及
- 經更新互供協議須待遵守有關上市規則及獲獨立股東批准(如適用)後，方可作實及生效。

新疆有色集團已同意向本公司提供建築服務及支援及輔助服務。本公司已同意向新疆有色集團提供本公司產品。

代價

本公司與新疆有色於經更新互供協議期內就上述產品、供應品及服務應付的費用，主要由訂約方參考互供服務不時之市價，按公平合理原則進行商業磋商後釐定。該等交易將於本公司之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按正常商業條款及就本公司而言不遜於獨立第三方可取得或提供(按適用者)之條款進行。

董事會函件

為確保遵守該原則，本公司已採納以下內部程序：

- (1) 就新疆有色集團根據支援及輔助服務供應產品／服務而言，財務部相關管理人員將會根據新疆有色集團及本公司出具的相關發票核對該等產品服務的價格，並將該等價格與向其他獨立第三方購買／供應該等產品服務的當時市價進行比較。財務部經理將檢查上述由財務部管理人員進行的價格比較結果，而財務總監僅於確認向本公司提供的該等價格條款不遜於獨立第三方可取得或提供(按適用者)之條款後，方會批准有關發票。

此外，本公司內審部將參考有關產品服務的當時市價對新疆有色集團所收到／出具的發票進行年度審核，確保遵守上述原則。

- (2) 就新疆有色集團提供的建築服務而言，應付服務費將根據一般商業條款並參考當時市價釐定。根據本公司的建築項目內部指引，本公司須透過公開招標程序(「**招標程序**」)為所有重大建築項目(包括技術改造項目)甄選服務提供商，藉此，將對賣方所提供價格及服務條款作出比較，其後服務合同將授予提供最佳價格及／或服務條款的賣方。除了新疆有色集團的投標，亦將從獨立第三方處就可比數量及類似服務取得至少兩個或以上的有效投標。在招標程序中，獲得最高分數的投標方將中標，其分數乃由評標委員會根據投標方的資格、資源、經驗及技術專長、工程的信譽及質素以及服務價格及條款等相同客觀甄選標準而評定。本公司評標委員會由本公司的總經理、副總經理、財務總監、監事會主席、紀委書記及安全生產保障部、銷售部、內審部經理及內部專家組成。倘新疆有色集團為該服務交易的唯一投標者／招標者，則本公司不會繼續進行交易。

定價政策

互供服務將按照下列定價政策的優先次序提供並按月結算：

- 國家指定價(包括任何有關地方政府的指定價)(倘適用)；
- 倘無國家指定價，則為國家指導價；
- 倘無國家指定價亦無國家指導價，則為市價，乃按照(i)獨立第三方於提供有關支援服務之地區內按照一般商業條款提供同類服務之價格；或(ii)如不適用，則為獨立第三方於中國按照一般商業條款提供同類服務之市價而釐定；
- 倘以上各項均不適用，訂約各方根據成本加成法按彼等提供服務產生的合理成本^(附註)加不超過該等合理成本5%的利潤率^(附註)而釐定的價格；及
- 本公司與新疆有色將確保訂約方所訂立的任何具體協議(載有有關提供任何該等服務的具體條款及條件)乃根據經更新互供協議的條款及條件訂立。

附註：不超過5%的利潤率乃由訂約各方經公平磋商後達致，而合理成本乃根據中國企業會計準則計算的成本(包括相關稅項及附加費用)，董事認為該利潤率公平合理。

就新疆有色集團提供的建築服務而言，應付服務費將參考以招標程序釐定的價格釐定。有關招標程序的詳情，請參閱上文「代價」一段。

董事會函件

就新疆有色集團提供的支援及輔助服務而言，本公司應付款項將按下列定價政策釐定：

- | | |
|--|------------------|
| — 運輸服務： | 招標程序釐定的最優
投標價 |
| — 供應汽油及柴油： | 國家指定價 |
| — 供應煤及焦炭、生產用間接物料及輔料、包裝物料、機械維修及維護
所用部件及服務；以及勞工安全及保障和雜項供應品： | 招標程序釐定的最優
投標價 |

汽油及柴油之國家指定價由新疆中石油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不時發佈之通告視乎國際石油及天然氣市價的變化作出更新。於最後可行日期，92號汽油之國家指定價為人民幣7.47元／升，0號柴油之國家指定價為人民幣7.10元／升。

由於所有支援及輔助服務以及本公司產品均有國家指定價、國家指導價或市價(按適用者)，故與支援及輔助服務以及本公司產品有關的先前交易概無以成本加成法進行，因此本公司預期未來支援及輔助服務以及本公司產品的價格將繼續參考招標程序釐定的最優投標價釐定，並遵循國家指定價或國家指導價(如有)。

本公司將按以上述方式釐定的市價向新疆有色集團提供本公司產品。由於所有現有本公司產品均可參考當時市價釐定，故本公司預期供應本公司產品將不會按成本加法定價。截至及於最後可行日期，國家指定價及國家指導價從不適用於本公司產品，原因是本公司產品從未納入國家指定價或國家指導價的任何類別。

與定價政策有關之內部控制措施

就經更新互供協議項下之建築服務、支援及輔助服務而言，本公司附屬公司之工程部或用戶部及其指定人士將從至少兩名獨立第三方處就可比數量及類似服務取得服務報價或投標，並根據上述定價政策確定供應商之報價或投標之定價。每項服務之服務價格及每份建築施工合同之合同價格將由本公司附屬公司之工程部主管審核及批准，以供準備最終合同之用。經更新互供協議項下各個建築項目、支援及輔助服務合同由本公司總經理審核及批准。

就經更新互供協議項下銷售予新疆有色集團之本公司產品而言，本公司銷售部及其指定人士將向本公司財務部提交銷售訂單(附所需數量)，財務部將從上海長江有色金屬現貨市場(官方網址：www.ccmn.cn長江有色金屬網)查詢該金屬產品之現貨價格，以準備正式銷售發票。一旦收到客戶之付款，財務部將通知銷售部準備送貨單，以便倉庫向客戶發貨。

* 長江有色金屬網(www.ccmn.cn)是一個由大長江(廈門)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主辦之領先網上業務平台。該網絡憑據邏輯數學理論及經驗，提供「有色金屬市場框架之現貨價格」，以令相關金屬報價更貼近市場；該網絡目前主要推出六項基本有色金屬價格(銅、鋁、鋅、錫、鉛及鎳)。董事認為該平台屬相關有色金屬產品之交易及／或定價資料之市場認可平台。

建築服務、支援及輔助服務之報價或投標、材料申購之付款、銷售發票及送貨單之收款均須定期根據本公司內部審計程序進行審核。

就提供支援及輔助服務而言，即運輸服務、供應煤及焦炭、生產用間接物料及輔料、包裝物料、機械維修及維護所用部件及服務；以及勞工安全保護及保障和雜項供應品而言，本公司附屬公司之用戶部門及其指定人士將向本公司附屬公司之財務部按所需數量提交材料申購表格或服務採購訂單，財務部其後將對自其他獨立第三方採購之類似產品或服務之現行市價及／或單價進行查核，以確保支援及輔助服務之實際價格按照正常商業條款及不遜於獨立第三方向本公司提供之條

董事會函件

款釐定。本公司不同層級之財務部於付款前相關期間亦會就新疆有色集團記賬之單價進行獨立查核，並將有關價格與自其他獨立第三方採購之類似產品之現行市場價及／或單價進行比較。就汽油及柴油供應而言，財務部亦會將單價與新疆中石油提供之國家指定價進行查核。本公司內部審計部會參考相關產品之現行市價及國家指定價，對新疆有色集團收到／出具之發票進行年度審核，並且確保遵守上述內部程序。

就新疆有色集團於礦區提供地質勘探服務(如有)而言，定價政策為透過招標程序之現行市價，與提供建築服務之有關現行市價相同。與地質勘探定價政策有關之內部控制措施與提供建築服務之有關內部控制措施相同。

就銷售予新疆有色集團之本公司產品(主要包括陰極銅、銅精礦)及其他產品而言，並為確保各項銷售交易的條款對新疆有色集團而言將不會優於其他獨立第三方，各銷售交易之定價乃由銷售部基於上海長江有色金屬現貨市場之現貨價格釐定，並由銷售部經理批准、財務部經理查核及由本公司定價委員會最終批准。本公司定價委員會包括本公司的總經理、財務總監及銷售部、財務部經理。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預計對新疆有色集團之陰極銅銷售額佔本集團陰極銅銷售總額少於4.6%，而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各年之陰極銅計劃銷售額佔比將約為5.0%。

因此，董事認為上述方法及程序能確保相關持續關連交易按經更新互供協議之條款(包括定價政策)進行，且該等交易將按照正常商業條款進行，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整體利益。

董事會函件

過往金額

下文所載為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各年及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根據現有互供協議，本集團就新疆有色集團提供建築服務及支援及輔助服務已付新疆有色集團之費用以及本集團就向新疆有色集團提供本公司產品已收之費用：

	截至2019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之交易金額 (人民幣)	截至2020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之交易金額 (人民幣)	截至2021年 9月30日止九個月 之交易金額 (人民幣)
現有互供協議項下之建築服務費用	73,714,406 (年度上限： 96,300,500)	72,722,938 (年度上限： 110,281,000*)	38,345,680 (年度上限： 92,620,000*)
現有互供協議項下之支援及輔助服務 費用	41,891,613 (年度上限： 78,663,700)	41,205,380 (年度上限： 82,245,000)	32,163,168 (年度上限： 87,801,870)
現有互供協議項下已收之本公司產品 費用	83,949,922 (年度上限： 84,223,289)	104,945,734 (年度上限： 126,138,000*)	70,968,576 (年度上限： 133,347,000*)

* 該等年度上限已於2020年12月18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經修訂並獲批准。

董事會函件

建議年度上限

董事已考慮並建議經更新互供協議項下服務費用之年度上限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人民幣)	2023年 (人民幣)	2024年 (人民幣)
經更新互供協議項下建築服務費用之年度上限(A)	291,790,000	204,720,000	117,090,000
經更新互供協議項下支援及輔助服務費用之年度 上限(B)	113,633,310	119,013,110	127,455,090
經更新互供協議項下本公司產品費用之年度上限(C)	176,229,290	201,442,280	224,729,530

於釐定經更新互供協議項下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之上述年度上限時，董事考慮到(i)建築服務費用及支援及輔助服務費用的過往交易金額以及本公司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及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產品費用；(ii)本公司擴張計劃及建築項目增加，導致建築服務需求增加；(iii)礦石產量及陰極鎳與陰極銅產量預期增長，因此導致支援及輔助服務需求增長；(iv)本公司產品銷售價格的預期增長，尤其是銅精礦及陰極銅；及(v)預計未來三年中國將總體出現通貨膨脹。有關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經更新互供協議項下的建築服務費用、支援及輔助服務費用以及本公司產品費用的各年度上限基準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下文各節。

(A) 建築服務費用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現有互供協議的建築服務費用預計約為人民幣82.56百萬元。與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現有互供協議項下建築服務費用預計約人民幣82.56百萬元相比，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更新互供協議項下建築服務費用的年度上限分別預計增加約人民幣209.23百萬元、人民幣122.16百萬元及人民幣34.53百萬元。該等增加主要是由於(i)由於新冠疫情爆發，預期於2021年竣工的若干現有項目延期，因此若干項目推遲至2022年竣工；(ii)建設項目增加，將於下文詳述；(iii)現有及規劃項目的預期施工進度。

董事會函件

就經更新互供協議項下建築服務之年度上限進行評估時，董事假設主要項目之預算金額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概約)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概約)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概約)
— 喀拉通克礦業(i)	171,790	98,720	53,090
— 阜康冶煉廠(ii)	50,000	36,000	14,000
— 亞克斯(iii)	65,000	45,000	25,000
— 新疆眾鑫(iv)	5,000	25,000	25,000
總額	<u>291,790</u>	<u>204,720</u>	<u>117,090</u>

新及現有項目釐定預算金額之基準

下表載列經更新互供協議項下需要建築服務的主要項目之預算金額之詳情：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概約)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概約)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概約)
(i) 喀拉通克礦業			
產品及廢渣堆存料庫	27,000	8,500	0
綜合辦公樓及員工宿舍樓項目	60,000	50,000	15,000
選礦系統升級改造及冶煉製酸設備安裝項目	12,000	3,500	0
廠區建築外牆保溫及粉刷項目	11,000	500	0
水渣資源化利用及餘熱利用環保節能工程	42,000	21,000	20,000
風井附屬設施改造	3,090	3,220	6,090
環套煙系統改造及職工食堂收尾工程(延遲項目)	4,700	0	0
零星設備安裝維修工程	<u>12,000</u>	<u>12,000</u>	<u>12,000</u>
	<u>171,790</u>	<u>98,720</u>	<u>53,090</u>

董事會函件

本公司目前正進行三個與喀拉通克礦業有關的主要項目，包括職工食堂建築項目、物料倉庫建築項目及環套煙系統改造項目。該等項目原計劃於2021年完成，但其建築進度受2020年COVID-19疫情的不利影響。因此，該等現有項目的建築工程推遲於2022年完成。於2022年，該等延期項目的建築服務費用為人民幣4,700,000元。

於2022年至2024年期間，本公司計劃開展與喀拉通克礦業有關的若干升級改造、技術改造及擴建項目。

例如，經考慮(i)《國民經濟和社會發展第十四個五年規劃和2035年遠景目標綱要》鼓勵企業在人才發展規劃上投入資源及改善員工工作環境，藉以挽留人才；及(ii)喀拉通克礦業建成已有30多年，基礎設施陳舊，本公司計劃開展綜合辦公樓及員工宿舍樓項目，以改善喀拉通克礦業的員工工作環境，提升喀拉通克礦業的硬件條件。

此外，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固體廢物污染環境防治法》關於固體廢物和生產原料防揚散及防流失的要求，本集團計劃建設多座產品及廢渣倉庫，旨在防止物料揚散及流失，並降低物料處理成本。

另外，為提高喀拉通克礦業的採礦生產能力、選礦處理能力、冶煉產能，並考慮到中國政府政策規定更嚴格的環境標準(例如實施新疆維吾爾自治區環境局分別於2017年及2018年發佈的《火電廠污染物排放標準》、《鍋爐大氣污染物排放標準》、《關於執行重點污染物特別排放限值的公告》、《國務院關於加快建立健全綠色低碳循環發展經濟體系的指導意見》、《一般工業固體廢物貯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標準》及《國務院關於印發2030年前碳達峰行動方案的通知》)，本公司擬為喀拉通克礦業進行多個升級及技術改造項目。

同樣，本公司亦計劃為阜康冶煉廠、亞克斯及新疆眾鑫開展若干技術改造及環保項目。

董事會函件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概約)	(概約)	(概約)
(ii) 阜康冶煉廠			
電解槽改造項目	6,000	3,000	—
外牆保溫項目	4,000	3,000	4,000
污水深度處理項目	30,000	20,000	—
各類安全環保及維修工程	10,000	10,000	10,000
	<u>50,000</u>	<u>36,000</u>	<u>14,000</u>
(iii) 亞克斯			
採礦及選廠零星項目	5,000	5,000	5,000
採礦項目技術改造	10,000	10,000	10,000
1#風井及附屬設施改造	15,000	0	—
尾礦庫升級改造	15,000	0	0
選廠1萬噸擴建工程	0	30,000	10,000
輸水管線維修更換工程	20,000	—	—
	<u>65,000</u>	<u>45,000</u>	<u>25,000</u>
(iv) 新疆眾鑫			
冶煉環保技能技術改造工程	0	20,000	20,000
零星維修工程	5,000	5,000	5,000
	<u>5,000</u>	<u>25,000</u>	<u>25,000</u>

(B) 支援及輔助服務費用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現有互供協議項下的的支援及輔助服務費用預計約為人民幣41.81百萬元。與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現有互供協議項下的支援及輔助服務費用預計約人民幣41.81百萬元比較，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更新互供協議項下支援及輔助服務費用的年度上限分別預計增長約人民幣71.82百萬元、人民幣77.20百萬元及人民幣85.65百萬元。該等增幅主要是由於(i)考慮到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礦石產量及電解鎳及陰極銅產量的預期增長，對礦石開採服務(包括但不限於礦石開採、破碎、填充及維護服務)、運輸服務及化學材料需求的預期增長；及(ii)考慮到中國未來三年內的預期整體通脹，公用事業、原材料及其他支援及輔助服務的價格增長。

本公司預計，2022年至2024年期間，其礦石開採方法從洞穴法改為填充法後，本公司年礦石產量預計將於2022年至2024年以約19%的複合年增長率進一步增加。因此，對礦石開採服務，如礦石開採、破碎、填充及維護服務的相應需求亦將大幅增長。此外，鑒於(i)預計未來幾年中國的鎳及精煉銅的市場需求將呈上升趨勢；(ii)本集團已錄得2020年陰極銅銷售量較2019年增長約46.5%；及(iii)本公司電解鎳產能擴大計劃，本公司預期，其將充分利用其產能及增加其電解鎳及陰極銅產量，以解決未來幾年市場需求。

鑒於礦石產量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預計增長以及電解鎳及陰極銅預期產量，本公司預期，電解鎳及陰極銅生產對支援及輔助服務(如交通服務及化學材料)的需求亦將相應增長。

董事會函件

就經更新互供協議項下支援及輔助服務之年度上限進行評估時，董事假設預算金額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概約)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概約)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概約)
— 礦石開採服務	29,452	36,583	42,745
— 運輸服務	17,300	17,300	17,300
— 購買化學材料	26,942	26,942	28,182
— 其他支援及輔助服務	39,940	38,189	39,229
總額	113,634	119,014	127,456

(C) 本公司產品費用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現有互供協議的本公司產品費用預計約為人民幣133.35百萬元。與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現有互供協議項下的本公司產品費用預計約人民幣133.35百萬元比較，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更新互供協議項下本公司產品費用的年度上限分別增長約人民幣42.88百萬元、人民幣68.09百萬元及人民幣91.38百萬元。該等增長主要是由於預期未來三年本公司產品，尤其是銅精礦及陰極銅的銷售價格將上漲及向新疆有色集團供應銅精礦的預算金額增加所致。

就經更新互供協議項下本公司產品銷售之年度上限進行評估時，董事假設(i)本公司產品市場價格上漲，尤其是：銅精礦及陰極銅，乃基於對過去十年銅歷史市場價格的分析以及下表所示未來三年銅市場價格的預測，顯示2016年以來銅市場價格的上漲趨勢，及(ii)預算金額增加如下：

董事會函件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概約)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概約)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概約)
銷售銅精礦	82,977	102,461	119,111
銷售陰極銅	30,973	31,858	33,186
銷售其他本公司產品	62,279	67,123	72,433
總額	176,229	201,442	224,730

下表載列董事對銅精礦及陰極銅預算銷量及預計市場單價的假設：

	2021年預期	2022年預算	2023年預算	2024年預算
銷售銅精礦(噸)(附註1)	727	1,500	1,800	2,000
單價(人民幣／噸)				
(附註1)	54,282.43	55,318.32	56,923.02	59,555.48
銷售陰極銅(噸)	396	500	500	500
單價(人民幣／噸)	60,031.87	61,946.90	63,716.81	66,371.68

附註1：就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11月20日的通函(「**2018年通函**」)第13頁披露的2021年銅精礦估計單價為每噸人民幣11,869元，該估計單價指銅精礦單價(按自然噸計算)。考慮到每噸銅精礦按自然噸計算，金屬含量僅約25%，倘本公司於2018年通函中披露銅精礦每噸金屬含量重量的單價，則2021年銅精礦預計單價(按金屬含量重量計算)約為每噸人民幣47,476元(即人民幣11,869元÷0.25=人民幣47,476元)。至於上表披露的每噸銅精礦單價，其指銅精礦中每噸銅金屬的單價(按自然噸計算)。因此，倘考慮每噸銅精礦單價(按金屬含量重量計算)，則2018年通函所披露於2018年估計2021年每噸銅精礦單價與上表所披露的每噸銅精礦單價並無重大差異。

預期銅價回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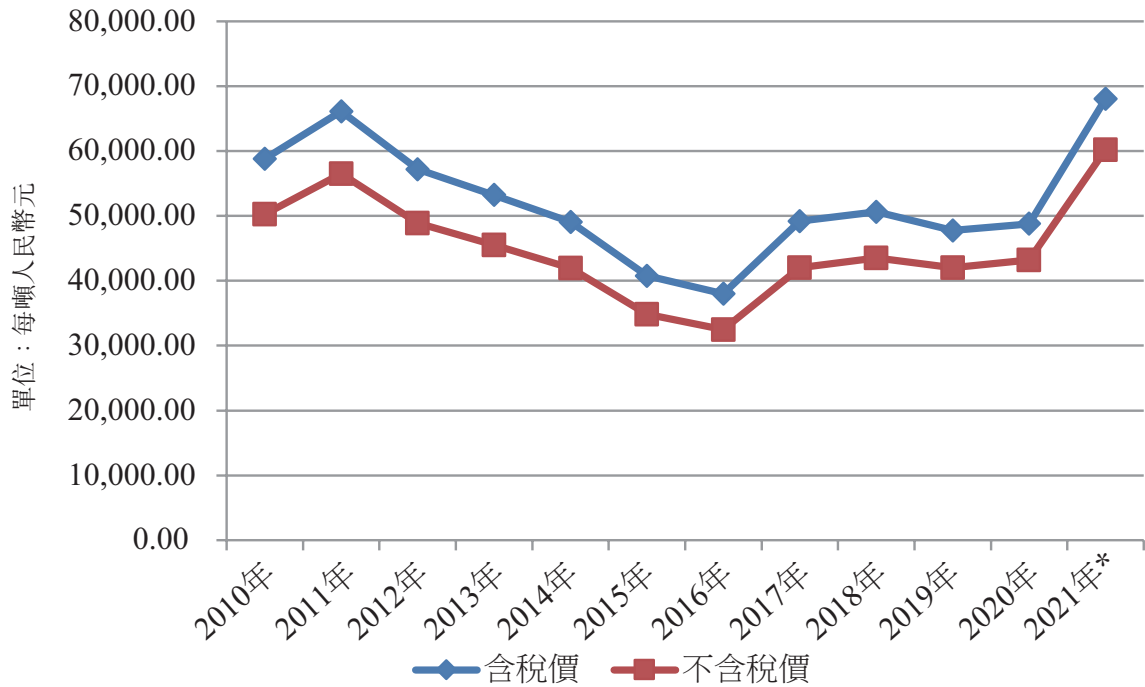
本公司產品費用的建議年度上限基於假設未來三年內銅、主要產品市價將會增加，即：銅精礦每噸人民幣55,318.32元、人民幣56,923.02元及人民幣59,555.48元。與2021年預期平均單價每噸人民幣54,282.43元相比，銅精礦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的預算市場價格增長率分別為1.91%、4.86%及9.71%；陰極銅每噸人民幣61,946.90元、人民幣63,716.81元及人民幣66,371.68元。與2021年預期平均單價每噸人民幣60,031.87元相比，銅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的預算市場價格增長率分別為2.39%、5.32%及10.30%。

本公司在計算本公司產品費用年度上限時已充分考慮銅市場價格將潛在回升趨勢，其與主要銅行業從業者(例如新疆最大的電解銅生產供應商新疆五鑫銅業有限責任公司銷售部副總經理)及商品期貨交易員(例如中國誠通商品貿易有限公司的事業部經理及商品期貨交易員)整體看法基本一致。在作預算案期間，除歷史銅價的內部分析外，董事會亦參考：

(i)在一份8月份題為「高盛仍看漲銅價 預測年底將達到每噸11,000美元」(<https://news.smm.cn/news/101549813>)的研究報告中，高盛重申了對銅價到年底每噸11,000美元(略低於每磅5美元)和明年這個時候每噸11,500美元的看漲預測；(ii)外媒10月10日消息，題為「Saxo銀行分析師預計第四季度某個時候銅價將恢復上行走勢」(<https://news.91jinshu.com/tong/202110/31140.html>)：Saxo銀行分析師奧勒•漢森在一份研報中表示，如果銅價突破每噸10,000美元，可能是重新挑戰歷史新高的信號；(iii)穆迪投資者服務公司9月一份題為「穆迪：到2022年末銅價仍將維持在高位區間」(<https://cj.sina.com.cn/articles/view/2275380050/879f8b5200100veqm>)的新報告發現，大多數基本金屬價格在2022年顯示出企穩跡象。與歷史平均水平相比，預計銅價至少在2022年末仍將保持強勁，而從長期來看，結構性赤字將使銅價保持高位；及加入若干百分比的緩衝，以應付自2022年起至2024年止未來三年期間任何可能上升的價格波動(例如，與美元比較，人民幣近期貶值)。

附註：所有列明商品的單價不含稅

過去十年歷史銅價的內部分析



* 截至2021年10月份

訂立經更新互供協議之理由及好處

本公司訂立經更新互供協議，以繼續自新疆有色集團採購服務及向新疆有色集團提供服務，原因如下：

- 新疆有色集團擁有完善之採礦、選礦、冶煉、加工、維修、製造、安裝設備、建設、運輸、貯存及設計系統，較新疆其他同類服務之供應商具有競爭優勢；
- 新疆有色集團設計及生產非標準化生產設施及設備之能力及技術能加強本公司之冶煉業務；
- 新疆有色集團之設計機構擁有設計採礦、選礦及精煉有色金屬及貴金屬的生產設施之人才，而且他們熟悉本公司之生產場所、設施及設備；

董事會函件

- 新疆有色集團擁有一隊在建造礦井及安裝設施方面經驗豐富及穩定之建築隊伍；及
- 新疆有色集團所擁有之汽車運輸公司、物料採購公司及貯存倉庫能為本公司提供穩定之物料、運輸服務及倉庫服務供應。

董事認為，經更新互供協議之條款(包括經更新互供協議項下採購建築服務及供應本公司產品之條款)乃按正常商業條款訂立，而該等條款及相關年度上限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有關本公司之資料

本公司主要從事鎳、銅及其他有色金屬的採礦、選礦、冶煉及精煉，其他有色金屬包括鈷及如黃金、白銀、鉑及鈱等貴金屬。

有關新疆有色之資料

新疆有色主要從事(其中包括)有色金屬工業的投資及有色金屬產品的銷售。

上市規則涵義

於最後可行日期，新疆有色為本公司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並實益擁有本公司885,204,000股內資股，佔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40.06%權益。因此，新疆有色為本公司關連人士，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訂立經更新互供協議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由於經更新互供協議項下就建築服務及供應本公司產品進行的持續關連交易有關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各年度上限的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第14.07條)按年度基準超過5%，故其相關持續關連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之申報、公告、年度審核以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董事會函件

由於有關經更新互供協議項下的支援及輔助服務的持續關連交易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的年度上限的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第14.07條)按年度基準超過0.1%，但低於5%，故相關持續關連交易僅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之申報、公告及年度審核規定，並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鑒於新疆有色乃本公司的控股股東，新疆有色及其聯繫人必須及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批准經更新互供協議及經更新年度上限放棄投票。

倘有關經更新互供協議項下採購建築服務及供應本公司產品及經更新年度上限之普通決議案被獨立股東投票否決，本公司將遵守其內部控制程序，並於公開市場上採購服務或供應品或銷售本公司產品。就採購服務或供應品而言，本公司將通過招標程序確定，選擇提供最優投標價的服務或產品供應商或於公開市場提供最優價格的服務或產品供應商。就銷售本公司產品而言，本公司將於公開市場以按上文「定價政策」一段所述將釐定的價格出售。

董事會批准

由於張國華先生為新疆有色的董事長及法定代表，負責新疆有色任何契約、重要合同及其他重要文件之簽名；郭全先生為新疆有色的副總經理；于文江先生、齊新會先生分別為本公司的黨委書記及黨委副書記，均由新疆有色直接任命，因此，彼等已就批准經更新互供協議項下採購建築服務及供應本公司產品及經更新年度上限的董事會決議放棄投票。

除以上所述外，概無其他董事於交易中擁有重大利益，故並無其他董事就該等董事會決議放棄投票。

建議修訂公司章程

鑒於本公司已遷入新辦事處，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等相關法律法規，結合本公司的實際情況，本公司擬對公司章程進行修訂。

根據公司章程及相關法律法規，建議修訂公司章程須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以特別決議案方式獲本公司股東批准後方可作實。此外，建議修訂公司章程須獲相關程序批准及／或在中國完成註冊或備案後方可生效。

有關建議修訂公司章程的詳情，請參閱本通函附錄二。

股東特別大會

本公司謹訂於2021年12月28日(星期二)上午11時正在中國新疆烏魯木齊市經濟技術開發區合作區融合南路501號6樓會議室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大會通告已於2021年11月4日寄發予股東。本公司將舉行股東特別大會，以審議及酌情批准經更新互供協議項下採購建築服務及供應本公司產品、經更新年度上限及建議修訂公司章程。

無論閣下能否親身出席大會，務請盡快按照於2021年11月4日發出之代表委任表格上所列印之指示將表格填妥，並交回本公司之H股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惟無論如何不遲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之24小時前交回。閣下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仍可依願親身出席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於股東特別大會上表決之程序

根據上市規則第13.39(4)條，於股東大會上之任何表決須以投票方式進行。

董事會函件

推薦意見

董事認為，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以供本公司股東審議及批准之全部決議案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整體最佳利益。因此，董事建議股東投票贊成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載於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一般資料

敬請閣下留意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獨立財務顧問函件、建議修訂公司章程及本通函附錄所載之其他資料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此致

列位股東 台照

承董事會命
新疆新鑫礦業股份有限公司
聯席公司秘書
李振振 林灼輝

2021年11月24日

* 僅供識別



Xinjiang Xinxin Mining Industry Co., Ltd.*

新疆新鑫礦業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833)

敬啟者：

**持續關連交易—
經更新互供協議**

吾等提述新疆新鑫礦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11月24日的通函(「通函」)，而本函件乃其中一部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函件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吾等(獨立非執行董事)獲董事會委任為獨立董事委員會成員，旨在就經更新互供協議項下採購建築服務及供應本公司產品及經更新年度上限向本公司的獨立股東提供意見。薈盛融資已獲委任為獨立財務顧問，旨在就(其中包括)經更新互供協議項下採購建築服務及供應本公司產品及經更新年度上限的公平性及合理性向獨立股東及吾等提供意見。薈盛融資意見連同其提供該等意見時所考慮的主要因素及理由的詳情載於本通函第25至42頁「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謹此提請獨立股東留意「董事會函件」、獨立財務顧問函件所載薈盛融資作為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的獨立財務顧問就(i)經更新互供協議項下採購建築服務及供應本公司產品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是否於本集團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及(ii)經更新互供協議項下採購建築服務及供應本公司產品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連同其項下的經更新年度上限)條款是否符合正常商業條款，且就獨立股東而言屬公平合理及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所提供的意見以及通函其他部份所載的其他資料。

- 僅供識別

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

經考慮蒼盛融資的獨立意見，尤其是載於通函第25至42頁「獨立財務顧問函件」的主要因素、理由及推薦建議並考慮經更新互供協議項下採購建築服務及供應本公司產品及經更新年度上限的條款後，吾等認為(i)經更新互供協議項下採購建築服務及供應本公司產品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乃於本集團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及(ii)經更新互供協議項下採購建築服務及供應本公司產品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連同其項下的經更新年度上限)符合正常商業條款，且就獨立股東而言乃屬公平合理及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因此，吾等推薦獨立股東投票贊成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以批准經更新互供協議項下採購建築服務及供應本公司產品及經更新年度上限的普通決議案。

此致

列位獨立股東 台照

獨立董事委員會

獨立非執行董事

胡本源先生、王慶明先生及李道偉先生

謹啟

2021年11月24日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以下為薈盛融資就經更新互供協議及經更新年度上限致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之意見函件全文，乃為載入本通函而編製。



香港灣仔
菲林明道8號
大同大廈1105室

敬啟者：

持續關連交易

緒言

吾等獲委任為獨立財務顧問，就經更新互供協議項下有關(i)新疆有色集團向 貴集團提供的建築服務；及(ii) 貴集團向新疆有色集團提供的 貴公司產品之持續關連交易(「**持續關連交易**」)及建議經更新年度上限而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有關詳情載於2021年11月24日寄發予股東之通函(「**通函**」)之董事會函件內，本函件為通函之一部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函件所用詞彙與通函內其他部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於2021年10月29日， 貴公司與新疆有色訂立經更新互供協議，內容有關(i)新疆有色集團向 貴集團提供建築服務與支援及輔助服務；及(ii) 貴集團向新疆有色集團提供 貴公司產品，由2022年1月1日起，為期3年。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於最後可行日期，新疆有色乃控股股東，實益擁有 貴公司885,204,000股內資股，佔 貴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之約40.06%，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為 貴公司之關連人士。因此，經更新互供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構成 貴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由於經更新年度上限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三年度之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第14.07條)按年度基準超過5%，故持續關連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之申報、公告、年度審核及獨立股東批准之規定。新疆有色及其聯繫人按規定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批准經更新互供協議項下採購建築服務及供應 貴公司產品及經更新年度上限放棄投票。

已設立獨立董事委員會(包括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胡本源先生、王慶明先生及李道偉先生)，以就持續關連交易條款是否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及相關交易是否於 貴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進行，包括經更新年度上限就獨立股東而言是否公平合理及是否符合 貴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向獨立股東提供意見。吾等，即薈盛融資有限公司，獲委聘就此方面以及如何就將提呈至股東特別大會的決議案投票而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獨立意見。

吾等與 貴集團及其聯繫人並無聯繫，並無擁有 貴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任何股權，亦無權認購或提名其他人士認購 貴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證券(不論是否依法強制執行)。除於是次委任事項及 貴公司日期為2020年11月3日的通函所詳載的事項中擔任獨立財務顧問外，於過去兩年內，吾等並無擔任 貴公司或其聯繫人的財務顧問或獨立財務顧問。除就是次委任應付予吾等之一般專業費用外，概無任何安排可讓吾等向 貴集團及其聯繫人收取任何費用或取得任何利益。據吾等所知，吾等與 貴公司或任何其他人士之間概無任何關係或利益可被合理視為妨礙吾等擔任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的獨立財務顧問之獨立性及根據上市規則第13.84條規定吾等獨立於 貴公司。

吾等之意見基礎

達成吾等之意見及推薦建議時，吾等依賴 貴公司董事及管理層向吾等提供之資料及聲明，以及彼等所表達之意見，並假設向吾等提供或於通函提及之有關資料、陳述及聲明，在通函日期直至股東特別大會召開日，在各重大方面均屬真實、準確及完整。董事對通函(包括根據上市規則提供有關 貴集團之資料)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所深信，通函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騙成份，而通函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通函所載之任何陳述有所誤導。

吾等認為吾等已審閱足夠資料，足以讓吾等達致知情見解，以證明依賴通函所載資料之準確性，並為吾等作出之推薦建議提供合理基礎。吾等並無理由懷疑 貴公司董事或管理層隱瞞任何重大資料，或有關資料屬誤導、不真實或不準確，並認為該等資料可作為吾等制定意見之依據。然而，就是次工作而言，吾等並無於 貴集團之業務或事務或未來前景以及持續關連交易所涉及之相關事項以及協議之訂約各方進行任何獨立調查或審核。吾等之意見乃以於最後可行日期之財務、經濟、市場及其他環境之實際情況，以及吾等所能獲得之資料為基礎。股東應注意隨後發展(包括市場及經濟情況之任何重大變動)可能影響及／或改變此意見。

主要考慮因素及理由

為達致有關持續關連交易之意見，吾等已考慮以下主要因素及理由：

1. 持續關連交易之背景及訂立經更新互供協議之理由

(a) 背景

貴集團主要從事鎳、銅及其他有色金屬之採礦、選礦、冶煉、精煉及銷售。其他有色金屬包括鈷及貴金屬如黃金、白銀、鉑及鈱等。

控股股東新疆有色主要從事(其中包括)投資有色金屬行業及銷售有色金屬產品。

自2007年10月起，新疆有色集團向 貴集團提供建築服務，而 貴集團向新疆有色集團提供 貴公司產品。現有互供協議將於2021年12月31日屆滿。現有互供協議之訂約方希望於現有互供協議屆滿後能繼續進行持續關連交易。因此， 貴公司已於2021年10月29日與新疆有色訂立經更新互供協議。

(b) 提供建築服務

新疆有色集團於其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不時向 貴集團提供建築相關服務，包括工程設計、施工及設施安裝。吾等從 貴公司管理層得知，新疆有色集團乃新疆有色金屬行業之主要參與者，積極從事採礦、選礦、冶煉、加工、維修、製造、安裝設備、建設、運輸、儲存及設計。新疆有色集團之設計機構擁有採礦、選礦和精煉有色金屬及貴金屬的生產設施設計方面之人才，新疆有色集團擁有在建造礦井和安裝設施方面經驗豐富且質素穩定的施工隊伍。 貴公司認為，新疆有色集團較新疆同類服務之其他供應商更具競爭優勢。此外，憑藉新疆有色集團設計及生產非標準化生產設施和設備之能力和技術，並透過與新疆有色集團有關 貴集團過往的技術改進項目的合作， 貴集團之冶煉業務亦有所增強。 貴集團亦對新疆有色集團就 貴集團以往之技改項目提供之服務質素表示滿意。因此，倘新疆有色集團提供的服務條款不遜於其他服務供應商提供的條款， 貴公司認為繼續委聘新疆有色集團作為 貴集團的建設服務供應商之一實屬恰當。

(c) 提供 貴公司產品

根據經更新互供協議，由 貴集團向新疆有色集團提供之 貴公司產品包括陰極鎳、陰極銅、銅精礦、自產貴金屬、硫酸、水、電及其他輔助材料。董事認為向新疆有色集團出售 貴公司產品有助 貴集團確保穩定之銷售渠道及營業額。

經考慮(i)新疆有色集團乃新疆有色金屬行業之主要參與者，其於過往的技術改進及建築項目中提供優質之建築服務，符合 貴公司之嚴格標準；(ii) 貴集團已與新疆有色集團建立長期業務關係且認可新疆有色集團所提供的建築服務的質量；(iii) 貴集團不時需要建築服務以實現其生產需要；及(iv)向新疆有色集團銷售 貴公司產品乃於 貴集團之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並為 貴集團帶來額外收入，故吾等認為持續關連交易為於 貴集團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之商業交易，彼等符合 貴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2. 持續關連交易之主要條款

根據經更新互供協議，新疆有色同意向 貴集團提供建築服務與支援及輔助服務，而 貴集團同意向新疆有色集團提供 貴公司產品，由2022年1月1日起，為期3年，可於取得聯交所及／或獨立股東批准後(如適用)經新疆有色及 貴公司同意進行續約。 貴公司與新疆有色集團可自由從任何獨立第三方採購或向任何獨立第三方提供所需之任何服務及產品，惟新疆有色集團向 貴公司提供服務或供應品之條款不得遜於向任何獨立第三方提供之條款。

經更新互供協議訂約一方可發出不少於六個月事先書面通知終止相互提供產品及服務。然而，除非 貴公司以書面通知新疆有色集團 貴公司未能從一名獨立第三方取得類似產品及／或服務，否則新疆有色集團不可以終止其服務及／或產品供應(惟 貴公司已書面同意新疆有色集團終止經更新互供協議)。須待遵守有關上市規則及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獲獨立股東批准(如適用)後，方可作實並生效。

經更新互供協議乃載列訂約各方釐定有關該等交易之詳細條款及條件所依據之原則之框架協議。貴公司及新疆有色將確保訂約方擬訂立的任何載列提供服務或產品的具體條款及條件的具體協議符合經更新互供協議的條款及條件。

根據經更新互供協議，貴公司及新疆有色同意服務及產品之實際價格，主要基於訂約各方本著公平合理的原則不時參考互相供應服務及產品之市價並於貴公司之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經商業磋商後按一般商業條款及就貴公司而言不遜於獨立第三方可取得或提供(視情況而定)之條款釐定。相互供應服務將按照下列定價政策之優先次序予以提供並應按月支付有關費用：

- 國家指定價(包括任何有關地方政府的指定價)(如適用)；
- 倘無國家指定價，則為國家指導價；
- 倘無國家指定價或國家指導價，則應為(i)按照獨立第三方於按照一般商業條款提供同類服務之地區收取價格釐定市價；或(ii)如不適用，則為獨立第三方於中國按照一般商業條款提供同類服務之價格；及
- 倘以上各項均不適用，各訂約方須按彼等所提供產品或服務產生之合理成本(即根據中國企業會計準則計算的成本，包括相關稅金及附加稅項)加不多於該等合理成本之5%利潤率(「**成本加成法**」)釐定價格。

吾等已審覽貴公司關於持續關連交易的定價政策及就現有互供協議項下進行的有關採購建築服務及供應貴公司產品的交易的價格釐定方法，吾等的發現載列如下：

(a) 提供建築服務

根據 貴公司管理層，由於建築服務既無國家指定價也無國家指導價，建築服務之服務費乃及將繼續以招標程序釐定。根據 貴公司的建築項目內部指引， 貴公司須透過公開招標程序為所有重大建築項目(包括技術改造項目)甄選服務提供商，藉此， 貴公司評標委員會將對賣方所提供價格及服務條款作出比較及評估，其後服務合同將授予提供最佳價格及／或服務條款的賣方。 貴公司評標委員會由 貴公司的總經理、副總經理、財務總監、監事會主席、紀委書記、安全生產保障部經理、銷售部經理、內審部經理及內部專家組成。就各次評標而言，除關連人士的投標外，亦應從獨立第三方處取得至少兩個或以上的有效投標以作比較。在招標程序中，倘某交易的唯一投標者／招標者為關連人士，則 貴公司不會繼續進行交易。

由於建築服務乃度身定制以滿足 貴公司之特定要求，吾等無法就新疆有色集團向 貴集團提供之建築服務條款與新疆有色集團向其他獨立第三方提供之建築服務條款進行比較。然而，吾等已審覽截至2019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各年度及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開展的項目之樣本投標評估報告樣本(從2019年、2020年及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新疆有色集團建築項目名單中隨機選取，其交易金額佔各年／期間授予新疆有色集團的建築服務交易總額約53%、50%及75%)。吾等注意到上述項目的投標方包括新疆有色集團之成員公司和獨立第三方。吾等亦注意到獲得最高分數之投標方中標，其分數乃由評標委員會基於相同評估標準(例如投標方之資格、經驗、技術專長、聲譽及工程質量以及其服務之建議價格及期限)評定。吾等認為投標流程之結果屬公平合理。通過類似之現行公開投標系統及經考慮服務性質和現行市況後，吾等相信經更新互供協議項下建築服務交易價格及條款將按一般商業條款釐定，且就獨立股東而言屬公平合理。

(b) 提供 貴公司產品

吾等獲 貴公司管理層告知，由於國家指定價與國家指導價皆不適用於相關交易， 貴公司產品價格乃並將參照現行市價。 貴公司管理層確認，由於所有 貴公司產品均有市場價格，故先前概無有關 貴公司產品銷售的交易根據成本加成法進行交易。 貴公司管理層亦預期，成本加成法於可預見的未來可能不適用於 貴公司產品。

為確保各項銷售交易的條款對新疆有色集團而言將不會優於其他獨立第三方， 貴公司產品的銷售價現時及過去均由(i) 貴公司銷售部根據於上海長江有色金屬現貨市場(載列於長江有色金屬網站(www.ccmn.cn))，一家由長江有色(廈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創辦的獨立的電商網站，為主要有色金屬(即銅、鋁、鋅、錫、鉛及鎳)及主要貴金屬(包括黃金)交易提供信息及交易的線上平台)所報現行市價而釐定；(ii)由銷售部經理批核；(iii)由財務部經理進行核查；及(iv)並由 貴公司定價委員會(包括總經理、財務總監、銷售部經理及財務部經理)最終批准。

吾等已閱覽長江有色金屬網，並注意到該網站概述六大有色金屬(即銅、鋁、鋅、錫、鉛、鎳)於倫敦金屬交易所及上海金屬現貨市場及主要貴金屬(包括黃金)等不同市場的定價信息。吾等從 貴公司管理層得知，長江有色金屬網為中國有色金屬及貴金屬行業參與者普遍認可的有關交易及定價信息的領先互聯網平台之一。基於以上所述，吾等與董事一致認為，該平台為相關有色金屬及貴金屬產品交易及／或定價提供有效參考資料。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吾等已審閱由 貴集團向新疆有色集團發出關於銷售銅精礦及／或陰極銅出具的十份發票樣本及長江有色金屬網於相關期間所報的相關當時市價並注意到 貴集團收取的價格與當時市場價格相同。鑒於上述情況，吾等相信，上述內部控制政策已由 貴集團於其日常運營中適當施行以及有關現行互供協議項下 貴公司產品銷售的交易價格乃為正常商業條款，對獨立股東而言屬公平合理。

吾等獲悉， 貴公司內部審計部門將通過對比相關產品的發票價格與現行市價對與新疆有色集團進行的交易進行年度審計，並確保遵守上述內部控制程序。 貴公司管理層亦向吾等確認，有關 貴集團向新疆有色集團提供 貴公司產品之所有交易已經及將始終貫徹上述之定價政策。

儘管由於所有 貴公司產品均有市場價格，先前概無有關 貴公司產品銷售的交易根據成本加成法進行交易，吾等亦嘗試評估根據成本加成法計算的5%利潤率的公平性和合理性，通過尋找有關類似服務及產品利潤率的公開資料以供進行比較，但並無獲得相關資料。鑒於(i)經更新互供協議的訂約雙方共同受根據成本加成法計算的利潤率上限(即5%)所規限；(ii)成本加成法僅在並無國家指定價、國家指導價或市場價格的情況下方會採納；及(iii)成本加成法目前尚未應用於現有互供協議項下交易以及董事認為在釐定經更新互供協議項下支援及輔助服務及 貴公司產品的價格時採用成本加成法的幾率微乎其微，因為現時所有支援及輔助服務及 貴公司產品均可按國家指定價，國家指導價或市價釐定，吾等與董事一致認為，成本加成法作為價格釐定的最後手段在商業上屬合理。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基於以上所述，並考慮(i) 貴公司可自由從任何獨立第三方採購或向任何獨立第三方提供任何建築服務及 貴公司產品；(ii)新疆有色集團向 貴公司提供服務或供應品之條款不得遜於向任何獨立第三方提供之條款，而新疆有色集團已經及將始終貫徹該等條款；及(iii) 貴公司可向新疆有色集團發出不少於六個月事先書面通知終止互相提供服務及產品，而新疆有色集團必須取得 貴公司之同意方可終止供應服務及產品，而倘 貴公司書面通知新疆有色集團 貴公司未能從其他獨立第三方取得類似產品及／或服務時，則新疆有色集團不可以終止其服務及／或產品供應，故吾等認為該持續關連交易乃按一般商業條款進行，且就獨立股東而言屬公平合理，且符合 貴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3. 經更新年度上限

持續關連交易的歷史交易金額及經更新年度上限概述如下：

	歷史交易金額			經更新年度上限		
	2021年					
	1月1日至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9月30日期間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提供建築服務	<u>73,714</u>	<u>72,723</u>	<u>26,009</u>	<u>291,790</u>	<u>204,720</u>	<u>117,090</u>
提供 貴公司產品	<u>83,950</u>	<u>104,946</u>	<u>70,969</u>	<u>176,229</u>	<u>201,442</u>	<u>224,730</u>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經更新年度上限明細載列如下：

經更新年度上限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提供建築服務			
(a) 已確認項目			
(i) 延遲項目			
— 員工食堂	1,300	—	—
— 環套煙系統改造項目	3,400	—	—
小計	4,700	—	—
(ii) 新項目			
— 物料倉庫	15,000	5,000	—
小計	15,000	5,000	—
(b) 計劃項目			
— 喀拉通克礦業項目	140,090	81,720	41,090
— 阜康冶煉廠項目	40,000	26,000	4,000
— 亞克斯項目	60,000	40,000	20,000
— 新疆眾鑫一個項目	—	20,000	20,000
小計	240,090	167,720	85,090
(c) 潛在項目			
	32,000	32,000	32,000
提供建築服務的建議經更新年度上限	291,790	204,720	117,090
提供 貴公司產品			
(a) 銅精礦	82,977	102,461	119,111
(b) 陰極銅	30,973	31,858	33,186
(c) 其他 貴公司產品	62,279	67,123	72,433
提供 貴公司產品的建議經更新年度上限	176,229	201,442	224,730

建議經更新年度上限乃基於過往交易金額、預期市況、有色金屬行業之發展趨勢、貴公司產品之預期供應及貴公司未來三年之生產擴展計劃而釐定。於釐定經更新年度上限時，董事已考慮(i)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及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建築服務及貴公司產品的過往交易金額；(ii) 貴公司的擴張計劃及建築項目的增加，導致對建築服務的需求增加；及(iii)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的公用事業、原材料及製成品價格的可能上漲，並考慮了該等年度中國的預期總體通脹率。

(a) 提供建築服務

吾等從貴公司管理層得知，考慮到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期間現有項目、計劃項目及潛在項目所需的工程、預期建築進度及現行市價，建築服務之經更新年度上限乃由董事經參考有關貴集團現時發展情況對建築服務之需求之估計。

已確認項目

目前，貴集團正於喀拉通克礦業建築服務項目下進行三個主要項目，包括員工食堂建設項目、物料倉庫建設項目及環套煙系統改造項目。員工食堂建設項目及環套煙系統改造項目原計劃於2021年完成，但其建築進度受2020年爆發的COVID-19疫情不利影響。因此，該等項目的建築工程推遲於2022年完成。此外，物料倉庫建設項目已通過招標程序授予新疆有色集團。物料倉庫的建築工程預定於2022年及2023年進行。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延遲項目的建議經更新年度上限估計約為人民幣4.7百萬元，而截至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新已確認項目的建議經更新年度上限估計分別約為人民幣15.0百萬元及人民幣5.0百萬元，分別佔各自年度經更新年度上限合計約7%及2%。吾等已審閱及與 貴公司之管理層討論 貴公司有關已確認項目的建築服務之預算。於最後可行日期，喀拉通克礦業職工食堂及環套煙系統改造項目建築工程已分別完成約10%及97%， 貴公司就相關項目向新疆有色集團已支付／應付建築費約人民幣0.14百萬元及人民幣107.1百萬元。

貴公司預期餘下90%及3%的職工食堂建築及環套煙系統改造工程建築服務將分別於2022年完成，因此，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計劃向新疆有色集團支付的建築費分別為人民幣1.3百萬元及人民幣3.4百萬元。此外，預期喀拉通克礦業物料倉庫的建築服務將分別於2022年及2023年完成約75%及25%。因此，截至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計劃向新疆有色集團支付的建築費分別為人民幣15.0百萬元及人民幣5.0百萬元。

計劃項目

除有關喀拉通克礦業現有項目的建築服務外， 貴公司已計劃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間對喀拉通克礦業開展額外的環保安全工程、技改工程及綜合辦公樓及員工宿舍建設，建築費合共約人民幣262.9百萬元。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有關喀拉通克礦業的計劃項目的建築服務尚未開展。 貴公司預期，上述計劃項目的建築服務分別將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完成約53%、31%及16%。因此，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應向新疆有色集團支付的建築費分別約為人民幣140.1百萬元、人民幣81.7百萬元及人民幣41.1百萬元(倘相關建築工程由新疆有色集團開展)。

貴公司亦計劃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間對阜康冶煉廠進行環保項目及技改項目，即鎳車間電解槽改造項目、外牆保溫工程及污水深度處理工程，其建築費總額約為人民幣70.0百萬元。截至最後可行日期，阜康冶煉廠的建築服務尚未開始。貴公司預期阜康冶煉廠的建築服務將分別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完成約57%、37%及6%，因此，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應向新疆有色集團支付的建築費分別約為人民幣40.0百萬元、人民幣26.0百萬元及人民幣4.0百萬元(倘相關建築工程由新疆有色集團開展)。

另外，貴公司已對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內亞克斯開展選廠、冶煉廠擴建及技改項目作出預算，其建築費總額約人民幣120.0百萬元。截至最後可行日期，亞克斯的建築服務尚未開始。貴公司預期亞克斯的建築服務將分別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完成約50%、33%及17%。因此，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應向新疆有色集團支付的建築費分別約為人民幣60.0百萬元、人民幣40.0百萬元及人民幣20.0百萬元(倘相關建築工程由新疆有色集團開展)。

此外，貴公司已計劃於2023年開展新疆眾鑫冶煉技改項目，其2023年及2024年的建築費總額約為人民幣40.0百萬元。貴公司預期新疆眾鑫的建築服務將分別於2023年及2024年完成約50%及50%。因此，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應向新疆有色集團支付的建築費分別約為人民幣20.0百萬元及人民幣20.0百萬元(倘相關建築工程由新疆有色集團開展)。

吾等已審閱及與貴公司之管理層討論貴公司有關上述計劃建築服務項目之預算，並獲貴公司管理層告知，該等預算乃經考慮有關類似建築服務之所需工程、預期建築進度及現行市價而達致。吾等注意到，應付新疆有色集團的計劃項目建議建築費與該等項目預期預算及工程進度大體一致。經考慮預期建築進度、建築合約

之價值及付款時間表，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將就上述技改項目應付新疆有色集團之建築費用估計分別為約人民幣240.1百萬元、人民幣167.7百萬元及人民幣85.1百萬元，分別佔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建築服務的建議經更新年度上限約82%、82%及73%。

潛在項目

為進一步提高 貴集團之營運效率，並為潛在維修及雜項項目提供緩衝， 貴公司假設可能於未來數年進行若干改善、維修及雜項項目。 貴公司估計於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就 貴集團預期將進行之改善、維修及雜項項目應付新疆有色集團之建築費用將分別約為每年人民幣32.0百萬元，分別佔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建築服務的建議經更新年度上限約11%、16%及27%。

考慮到 貴公司計劃建築工程之需求、預算及預期工程進度(預期於2022年開展並於2023年及2024年期間分階段完成)，吾等認為，建築服務之建議經更新年度上限屬公平合理。

(b) 提供 貴公司產品

貴集團向新疆有色集團銷售 貴公司產品之過往交易金額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84.0百萬元增長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04.9百萬元。吾等獲 貴公司管理層告知，該增長主要由於2020年銅精礦及陰極銅的平均銷售價格較2019年分別增長約6.4%及5.4%，以及2020年向新疆有色集團銷售銅精礦及陰極

銅的銷量增加。2021年，貴集團與新疆有色集團之間有關貴公司產品之經年度化後交易金額較2020年減少約9.6%，此乃由於貴集團於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採取政策以增加向獨立客戶銷售硫酸的比例並減少黃金的整體銷量，導致於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向新疆有色集團銷售硫酸及黃金之銷量下降。

貴公司預計，與2021年的年化銷售額相比，2022年貴公司向新疆有色集團銷售貴公司產品的交易金額及相應的年度上限將大幅上漲約86%，並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內以約12.9%的複合年增長率增長。於估計經更新互供協議項下貴公司產品銷售之年度上限時，董事假設貴公司產品，尤其是銅精礦及陰極銅的銷售價格，以及向新疆有色金屬集團所供應的銅精礦數量均會增長。銅精礦及陰極銅之預計銷售金額將佔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各年銷售貴公司產品之經更新年度上限64%以上。

根據貴集團與新疆有色集團之間之討論，貴集團獲悉新疆有色集團計劃於2022年增加其陰極銅產量，因此其向貴集團購買銅精礦之需求將於2022年相應增加。考慮到新疆有色集團對銅精礦及陰極銅之需求估計日益增加(原因為陰極銅及鈹銅合金於未來年度內的預算產量增加)，貴公司管理層預計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向新疆有色集團銷售銅精礦銷量將分別增加至1,500噸、1,800噸及2,000噸，陰極銅銷量將於2022年增加至500噸，並於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內維持不變。

吾等已審閱貴集團與新疆有色集團就雙方之間銅精礦及陰極銅之預計銷量而訂立之諒解備忘錄，並注意到，雙方議定之銅精礦及陰極銅意向購買量與貴集團於預定經更新年度上限時所採用之預測銷量一致。

根據倫敦金屬交易所網站的信息，吾等注意到銅價自2020年3月以來一直上漲，直到2021年5月創歷史新高，並於最近數月回落。於2019年、2020年、及2021年上半年，倫敦金屬交易所之陰極銅三個月平均期貨價分別為每噸6,028美元、每噸6,188美元及每噸9,064美元，複合年增長率約為22.6%。於2019年、2020年、及2021年上半年，上海長江有色金屬現貨市場之陰極銅平均現貨價(含稅)分別為每噸人民幣47,786元、每噸人民幣48,797元及每噸人民幣66,691元，複合年增長率約為18.1%。根據世界銀行(向發展中國家政府提供貸款及贈款的國際金融機構)於2021年4月20日發佈的「商品價格預測」，預計2021年銅價為每噸8,500美元，2022年降至每噸7,500美元，其後於2022年至2024年以複合年增長率約0.7%小幅上漲。

根據上述市場信息，貴公司之管理層預計，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中國之銅價將以約3.5%的複合年增長率持續增長。經考慮中國銅銷售價格的預期上漲及於2019年及2021年向新疆有色集團出售的銅精礦及陰極銅銷售價格的歷史複合年增長率約20%，以及向新疆有色集團供應的產品數量之預期增加，貴公司之管理層預計，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向新疆有色集團出售銅精礦之交易金額分別約為人民幣83.0百萬元、人民幣102.5百萬元及人民幣119.1百萬元，複合年增長率約為19.8%，而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陰極銅之交易金額分別約為人民幣31.0百萬元、人民幣31.9百萬元及人民幣33.2百萬元，複合年增長率約為3.5%。

經考慮新疆有色集團未來幾年擴大陰極銅生產擴張對銅精礦的需求大幅增加，以及於可預見之未來銅市場價格的上漲趨勢，吾等認為董事建議之貴公司產品銷售之經更新年度上限乃屬公平及合理。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推薦意見

經考慮上述主要因素及理由，吾等認為(i)持續關連交易乃於 貴集團的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及(ii)持續關連交易的條款(及其項下的經更新年度上限)乃基於一般商業條款訂立且就獨立股東而言屬公平合理及符合 貴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因此，吾等建議獨立董事委員會建議獨立股東，以及吾等亦建議獨立股東於即將召開之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批准持續關連交易(包括經更新年度上限)之決議案投贊成票。

此致

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 台照

代表

蒼盛融資有限公司

曾詠儀
董事總經理

范凱恩
董事

謹啟

2021年11月24日

附註：

- (i) 曾詠儀女士為證券及期貨條例下的持牌人士，可進行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在企業融資方面擁有約18年經驗。
- (ii) 范凱恩女士為證券及期貨條例下之持牌人士，可進行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在企業融資方面擁有約14年經驗。

1. 責任聲明

本通函(董事共同及個別對其承擔全部責任)載有遵照上市規則而提供的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通函所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及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本通函內任何陳述有所誤導。

2. 權益披露

本公司董事、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

- (i) 於最後可行日期，除董事周傳有先生於本公司480,924,000股內資股擁有權益外，概無本公司董事、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股份、相關股份及／或債券(視情況而定)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的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任何有關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監事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載入由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的任何權益及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及淡倉。
- (ii) 於最後可行日期，概無本公司董事或監事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自2020年12月31日(即編製本公司最近期刊發的經審核財務報表的日期)以來收購、出售或租用或擬收購、出售或租用的任何資產中擁有任何直接或間接重大權益。

本公司主要股東

於最後可行日期，就董事所知，下列各人士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規定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的權益：

名稱	所持股份數目	持股類別	相關類別股份持 股量概約百分比 (%)	股本總數的 概約百分比 (%)
新疆有色金屬工業 (集團)有限責任公司	885,204,000 (L)	內資股	61.01	40.06
上海怡聯礦能實業有限 公司(附註)	282,896,000 (L)	內資股	19.50	12.80
中金投資(集團)有限 公司(附註)	198,028,000 (L)	內資股	13.65	8.96

(L) = 好倉

附註：上海怡聯礦能實業有限公司及中金投資(集團)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權或股本權益均由周傳有先生實益擁有。除張國華先生兼任新疆有色董事長、黨委書記及法定代表，周傳有先生兼任中金投資(集團)有限公司董事長及法定代表，以及郭全先生兼任新疆有色的副總經理外，概無其他董事或候任董事(為一家公司的董事或僱員)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最後可行日期，概無任何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規定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在有權於所有情況下在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的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的面值中直接或間接擁有10%或以上權益。

3. 服務協議

於最後可行日期，本公司董事及監事各自與本公司訂立為期三年的服務合約，自2020年10月14日或新委任日期起至本公司第六屆董事會及監事會任期屆滿為止。

根據公司章程第106及145條，本公司董事及監事的任期為彼等各自的委任或重新委任(須於股東大會上重新委任)日期起計3年。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本公司董事或監事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訂立任何現有或建議服務合約(惟於一年內屆滿或可由本集團於一年內終止而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合約除外)。

4. 於合約的權益

於最後可行日期，概無本公司董事或監事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為訂約方而對本集團業務而言屬重大的任何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5. 並無重大不利變動

於最後可行日期，董事並不知悉自2020年12月31日(編製本公司最近期刊發的綜合經審核賬目的日期)以來本集團的財務或交易狀況存在任何重大不利變動。

6. 競爭權益

於最後可行日期，下列董事被視作於與本公司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之業務(定義見上市規則)中擁有權益：

張國華先生為新疆有色董事長，亦擔任新疆有色的法定代表，負責簽署新疆有色任何契約、重要合約及其他重要文件。郭全先生為新疆有色的副總經理；于文江先生、齊新會先生分別為本公司的黨委書記及黨委副書記，而本公司的黨委書記及副書記均由新疆有色直接任命。張國華先生，郭全先生，齊新會先生及于文江先生並未向新疆有色或任何其他第三方提供本公司任何機密或敏感的商業資料，並已放棄審議與新疆有色進行的關連交易的董事表決權。由於本公司董事會獨立於新疆有色的董事會，且上述董事並無本公司董事會的控制權，因此本集團可獨立於新疆有色的業務及按公平原則經營其業務。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概無本公司的董事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於直接或間接與本集團業務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權益。

7. 專家及同意書

- (a) 以下為發表載於本通函意見及建議的專家的資格：

名稱	資格
蒼盛融資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可進行第6類受規管活動(就企業融資提供建議)的持牌法團

- (b) 於最後可行日期，蒼盛融資並無直接或間接擁有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任何股權，亦無任何認購或提名他人認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證券的權利(不論能否依法強制執行)。
- (c) 蒼盛融資已就本通函的刊發發出同意書，同意以本通函所示的形式及涵義轉載其函件或引述其名稱及／或意見，而迄今並無撤回同意書。
- (d) 於最後可行日期，蒼盛融資概無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自2020年12月31日(編製本集團最近期刊發的經審核財務報表的日期)起已收購或出售或租賃，或擬收購或出售或租賃的任何資產中擁有任何直接或間接權益。

8. 雜項

- (a) 本公司的法定地址及中國主要營業地點為中國新疆烏魯木齊市沙依巴克區濱河中路東二巷52號有色明園科技苑商住小區1號樓3層。
- (b) 本公司於香港的註冊辦事處為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99號中環中心9樓。
- (c) 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為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 (d) 本公司的聯席公司秘書為李振振先生及林灼輝先生。
- (e) 本通函的中、英文本如有歧異，概以英文本為準。

9. 展示文件

自本通函日期起至股東特別大會召開之日止，下列文件的副本將在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kunlun.wsfg.hk 展示供查閱：

- (a) 本附錄標題為「服務協議」一節中提述的服務協議；
- (b) 蒼盛融資的意見函件，全文載於本通函；
- (c) 獨立董事委員會的意見函件，全文載於本通函；
- (d) 本附錄標題為「專家及同意書」一段所提述的同意書；及
- (e) 現有互供協議及經更新互供協議的副本。

1. 將《公司章程》第四條原文：

第四條公司住所：新疆烏魯木齊市沙依巴克區濱河中路東二巷52號有色明園科技苑商住社區1號樓三層

郵政編碼：830000

電話：0086-0991-4852773

傳真：0086-0991-4853773

批准修訂為：

第四條公司住所：新疆烏魯木齊市經濟技術開發區合作區融合南路501號

郵政編碼：830027

電話：0086-0991-4852773

傳真：0086-0991-4853773

除對上述章節及條款修改外，公司章程其他章節及條款維持不變。